

文學典律、種族階級與鄉土書寫 ——張我軍與臺灣新文學的起源

彭 小 妍*

關鍵詞：文學典律 種族階級 鄉土書寫 普羅列塔藝術
殖民地文學 國民性

一、「支流」對「主流」的認同

臺灣的文學乃中國文學的一支流。本流發生了什麼影響、變遷，則支流也自然而然的隨之而影響、變遷，這是必然的道理。然而臺灣自歸併日本以來，因中國書籍的流通不便，遂隔成兩個天地，而且日深其鴻溝。^①

一九二五年一月張我軍在《臺灣民報》上發表〈請合力拆下這座敗草檻中的破舊殿堂〉一文，此段引文是其開頭，也是開宗明義的段落。張我軍之所以要強調臺灣文學是中國文學的一「支流」，必須放在當時臺灣的政治、文化、社會情境中解讀。歸根究底，最重要的因素之一是中國和臺灣的「分治」：一

* 本處副研究員。

** 本文承蒙施淑教授惠賜意見，謹此致謝。

① 張我軍：〈請合力拆下這座敗草檻中的破舊殿堂〉，張光直編：《張我軍詩文集》（臺北：純文學出版社，1989年），頁74。原載於《臺灣民報》3卷1號（1925年1月1日）。見《中國期刊五十種》（臺北：東方文化書局，1973年重刊），《臺灣民報》，卷2。

九八五年甲午戰後臺灣淪為日本殖民地，中國人與臺灣人同為漢族，卻由兩個敵對政權統治，文化上的「認同」問題自然不可避免。至於「本流」發生了影響、變遷時，「支流」是否「自然而然」地隨之影響、變遷，則有無限討論空間。

文化／國族認同究竟是出於個人意志「選擇」的有意識活動，還是由血緣「決定」的無意識活動？這是十九世紀末歐洲民族國家問題鼎沸之際，所發展出的兩種理論，主張前者的以何農（Ernest Renan, 1823–91）為代表，主張後者的以巴黑斯（Maurice Barrès, 1862–1923）為主。何農認為民族／國家的要素是「遺忘」，只有遺忘建國時的暴力，甚至母語、族羣差異，才能出於個人意願（la volonté）達到族羣共容。何農強調文化／國族認同是個人意志主導的「選擇性」行為。和何農之「選擇論」相對的，則是巴黑斯的「決定論」。他認為人天生受到「種族原則」支配，這是一種個人「無意識」的「依賴被動、不自由狀態」；換言之，這是一種「必須的奉獻，個人性才能消失在民族／國家的形成中」。何農和巴黑斯的理論都是一八七〇年普法戰爭衝激下的產物。由於法國戰敗後，割讓阿爾薩斯和洛林兩省給德國，爆發了文化／國族認同問題。^② 我們在討論日據時代知識分子面臨的認同問題時，究竟是何農的「選擇論」或是巴黑斯的「決定論」比較能幫助我們了解問題的複雜性？

鑑於臺灣、中國因長期分治而在文化上「日深其鴻溝」，二〇年代張我軍在臺灣文壇積極扮演傳承、銜接中國新文學運動的橋梁角色。一九二四年十月下旬張我軍由北京回到臺北故鄉，擔任《臺灣民報》編輯，於二四、二五年大

② 參考彭小妍：〈族羣書寫語民族／國家——論原住民文學〉，《當代》98期（1994年6月），頁48—62；Ernest Renan, “Qu'est-ce qu'une nation?” 1882, in *Qu'est-ce qu'une nation? et autres essais politiques* (Paris: Presses Pocket, 1992), pp. 39–40; Maurice Barres, “Scènes et doctrines du nationalisme,” 1902, in *L'oeuvre de Maurice Barrès*, Tome V (Paris: Club de Honnête Homme, 1966), pp. 85, 92, 26.

力推介大陸五四新文學理論及作品，除了在〈破舊殿堂〉一文中詳細介紹胡適的「八不主義」、陳獨秀的「三大主義」等文學革命理論（3卷1號）之外，^③更轉載名噪一時的五四作家作品，如魯迅的〈狂人日記〉（3卷18號）、〈阿Q正傳〉（81—91號），溢女士（即馮沅君）的〈隔絕〉（3卷5、7號），冰心的〈超人〉（3卷12號）、郭沫若的新詩〈仰望〉（3卷18號）等。^④他不但「為臺灣新文學的播種、催生起了最大的作用」，而且「撒播五四新文學」火種。^⑤在日本殖民政府高壓統治之下，張我軍敢公然發表「臺灣的文學乃中國文學的一支流」言論，而且大量傳播中國新文學，對殖民政府而言，顯然是蓄意「反動」。事實上他由於參加反抗日本殖民政府的「臺北青年讀書會」，在《臺灣總督府警察沿革誌》的黑名單榜上有名，與積極分子蔣渭水、連溫卿等人同列。^⑥

以上在在說明：張我軍所言「支流」對「主流」的「傳承」絕非理所當然

③ 見〈請合力拆下這座敗草櫻中的破舊殿堂〉一文。

④ 參考秦賢次：〈臺灣新文學運動的奠基者——張我軍〉，同註①，頁33—56。

⑤ 秦賢次語。同前註。

⑥ 見《臺灣總督府警察沿革誌》（東京：綠蔭書房，1986年複刻版），第2編，中卷，第4章「無政府主義運動」第3節「黑色青年聯盟」，頁882—883。根據《警察沿革誌》，第2編，中卷，頁188記載，日據時期反抗總督府彈壓政策的「臺北青年會」遭查禁後，另立名義為「臺北青年體育會」及「臺北青年讀書會」從事活動，「兩者間經常沒有明確的區別。尤其，如體育會者，完全不顧本身之體育活動，卻巧妙利用其合法性而開始其他活動。自大正十二年（1923）九月三十日起，連日於文化協會讀報社內，集合三十餘名青年會員，以文化協會幹部為講師，研究社會問題，共產主義及其他社會思想，討論臺灣的諸項問題。」錄自《警察沿革誌》中譯本，王乃信等譯：《臺灣社會運動史（1913—1936）》（臺北：創造出版社，1989年），卷1，頁248—252。《警察沿革誌》中，筆者並未查到張我軍為「臺北青年體育會」會員的證據。但張我軍曾於一九二五年三月十六日為「臺北青年體育會」演講，題目為〈生命在，什麼事做不成？〉有關其演講日期，請參考〈獎勵體育之大講演會〉，「島內時事」，《臺灣民報》3卷11號（1925年4月11日）。〈生命在〉一文發表於《臺灣民報》3卷10號（1925年4月1日）。

或「自然而然」的演變，而端賴有心人（或統治機器）的強力介入、引導。換言之，「支流」對「主流」的文化認同是意識主導的活動，必須重複喚醒、呼籲民眾，需要策略性的長期書寫、宣導、教育；因此，「支流」對「主流」的認同，並非因天生血緣影響而自然產生的無意識活動，而是出自個人意志的選擇性活動。

日據時代的臺灣是多重文化薈萃之地，從另一個角度而言，也是異文化（或不同文化背景人士）必爭之文藝地盤。二〇年代張我軍提出臺灣文學是中國文學之一支流，以認同漢民族的新文學典律作為抵制殖民統治階級的策略（詳見下節）；三〇年代則有日籍左翼人士呼籲臺灣文壇放棄「排他主義」、「獨善主義」和「國家主義的保守性或布爾喬亞性」。一九三一年三月井手薰、上清哉、藤原千三郎等人作成〈臺灣文藝作家協會創立主旨書〉，指出：

……看臺灣的文藝理論及文藝運動……在過去的日子裏它們是太過於排他主義，也太過於主觀化了。極端而言，它無異於在『自我陶醉』。於茲吾人計劃糾合臺灣的文藝作家，以期探究並確立臺灣文藝。在那個境域裏沒有排外主義，也沒有獨善主義。把文藝表現於大眾面前，俾讓他們來批判以達吾人所期望的目的。這就是以此來提倡臺灣文藝作家的一大團結的所以然。⑦

臺灣文藝作家協會以殖民國人身份，企圖領導臺灣的「普羅列塔利亞文化」，本著普羅文藝運動的一貫策略，其宗旨為消弭臺灣人的民族主義意識。一九三一年六月三十一日創立大會後，有以 J. G. B 書記局名義從東京寄來的一封賀電，指出「……在殖民地的民族需要，已到了無法和勞動者階級的階級需要游離無關的地步了。這關係正是決定整個普羅列塔藝術和殖民地藝術之間

⑦ 見《臺灣總督府警察沿革誌》，第2編，中卷，頁296。錄自王乃信等譯：《臺灣社會運動史》，卷1，頁408—409。

的關係的動因。」作者認為「如果藝術要把民族的心理、思想、感情等，用國家主義的保守性或布爾喬亞性來加以體系化的話」，是會與勞動者階級的利益相對立的。^⑧

四〇年代在臺灣的日本帝國大學講師島田謹二則提倡「外地文學」的理論，相對於日本本國文學，他認為臺灣文學是「外地文學」；日本是「內地」，殖民地則是「外地」。島田根據法國學界研究的「外地文學」（*Etude de littérature coloniale*；即殖民地文學）為藍本，認為外地文學以殖民地的異國風情為特色。他所謂「外地文學」是以在臺的日本人的文學作品為主。島田在西川滿主編的《文藝臺灣》第二卷第二號發表〈台灣の文學的過現未〉一文，把臺灣文學定位如下：

臺灣文學作為日本文學之一翼，其外地文學——特別以之為南方外地文學來進行。就在這點上有意義吧。跟內地（按：指日本本土）風土、人和社會都不同的地方——那裏必然會產生和內地不同特色的文學。將表現其特殊性的文學名之為外地文學。^⑨

臺灣文學應該如何定位？「中國文學的一支流」、國際「普羅列塔藝術」的一環和「殖民地藝術」、「日本文學的一翼」等主張爭相較勁的同時，異文化紛紛於臺灣文壇爭取主導權之際，臺灣意識逐漸浮出檯面、臺灣文學爭取主體性似是必然的發展。二〇年代起，有關臺灣「特種文化」、臺灣話文、「鄉

⑧ 見《臺灣總督府警察沿革誌》，第2編，中卷，頁299—302。引自王乃信等譯：《臺灣社會運動史》，卷1，頁413—416。

⑨ 錄自葉寄民：〈日據時代的「外地文學」論考〉，《思與言》第33卷第2期（1995年6月），頁307—338。島田其他有關「外地文學」的文章發表於《文藝臺灣》的有〈外地文學研究の現狀〉（第1卷第1號）；〈領台役に取材せる戰爭文學〉（第2卷第6號）；〈外地文學雜話(1)——ジアン・マルケエの佛印小説〉（第3卷第1號）；〈外地文學雜話(2)——台灣に於ける寫生派俳句先達〉（第3卷第2號）；〈外地文學雜話(3)——ロベエル・ラソドオの第二世小説〉（第3卷第6號）等。見葉寄民文。

土文學」的討論日盛，臺灣新文學運動衍生的本土化議題紛至沓來，成為日據時代知識界的核心議題之一。

二、文學典律與語言

張我軍的〈糟糕的臺灣文學界〉（1924年4月）顯示出，在他的詮釋下，舊文學和新文學代表了兩種階級的對立。他詬病「古典文學」代表「陳腐衰頹」，舊詩已淪為「遊戲」、「器具」、「詩玩」，除了排遣酸氣以外，就是乞求「總督大人」的「秋波」。換句話說，他點名批判的「詩伯」、「詩翁」之流，和殖民者互通聲氣，儼然形成一班「自以為儒文典雅」的階級。就張我軍而言，這批詩伯詩翁更大的罪惡是養成沽名釣譽的「惡習」，戕害了「活潑潑潑的青年」。也就是說，舊詩是臺灣人自甘奴隸性格的象徵，而新文學才能改造臺灣人的奴性，讓青年展現改革社會的活力和清新性格，臺灣社會才有光明。^⑩ 於是在張我軍的文論中，舊文學／新文學、附庸殖民者／創造臺灣光明社會、劣等國民性／優等國民性的劃分對立於焉成立。（有關「種族階級」論將不同人種分為優等、劣等階級，見下文）

有關日據時代漢詩成為來臺的日本人和某些特殊階級的臺灣人共同的「文藝地盤」，可參考葉寄民的〈日據時代的「外地文學」論考〉。根據他的研究，早期日本為了使臺灣成為向南西太平洋躍進的基地，在文化上對臺灣採取懷柔政策，來臺的「統治階層都認為文藝就是賦漢詩、讀漢文，而臺灣其時的知識分子都以舊詩文為主，所以來臺的日本人和臺灣人便以漢詩文為共同的文藝地盤。」日本人的漢詩文作品主要發表在《臺灣新報》和一八九八年創刊的《臺灣日日新報》。日本總督府一方面鎮壓抗日運動，一方面於一八九八年在臺北舉行「饗老典，揚文會等與臺灣舊詩人唱和，藉以懷柔。」^⑪ 一九二五年左

^⑩ 《臺灣民報》2卷24號（1924年）。

^⑪ 葉寄民：〈日據時代的「外地文學」論考〉，頁307—328。

右，即「大正十四、五年，全臺舊詩社有數百，每年都有全臺擊鉢吟大會。」¹²由此可見，張我軍提倡新文學、批判當時主導漢詩風氣的「總督大人」和「詩伯、詩翁」，顯然是藉由對文學「典律」的挑戰，折射出對殖民階級的挑戰，企圖創造出一個對立的新典律。

其實在張我軍掀起新舊文學論戰之前，一九二〇年七月在東京創刊的《臺灣青年》月刊（1922年4月改稱《臺灣》）¹³稍早已開始提倡白話文。《臺灣青年》一九二一年十二月號「漢文之部」有陳端明的〈日用文鼓吹論〉一文，雖然提倡白話文，作者行文仍為文言。要旨是臺灣雖為日本殖民地，但為求在「華南呂宋」的海外發展，同時臺灣又身繫「東亞平和之任」及「日中之親善」之職，故而漢文不可廢。但「漢文浩翰。如約而簡之。革為白文。使人人皆易學易知。據可以表其真意。庶幾天下無虛偽之文。而文化亦可以速普及。」因此作者主張效法中國之白話文運動。¹⁴此篇文章雖是臺灣留學日本學生所發起的「文化抵抗運動」之一環，企圖「把文字的改革向上引伸到社會文化、民族意識的醒覺」，¹⁵但篇幅單薄而且單獨出現，週邊沒有應和的言論，因此並未營造出足夠的氣勢。《臺灣》一九二三年一月號「漢文之部」有兩篇專文，一是黃呈聰的〈論普及白話文的新使命〉，¹⁶一是黃朝琴的〈漢文改革論〉。¹⁷由這兩篇文章的辯證模式，可以看出張我軍編輯《臺灣民報》期間推

¹² 同前註，頁308。

¹³ 彭瑞金：《臺灣文學運動40年》（臺北：自立晚報社文化出版部，1991年），頁8。

¹⁴ 陳端明：〈日用文鼓吹論〉，原載「漢文之部」，《臺灣青年》3卷6號（1921年12月），頁31—34。見《中國期刊五十種》，《臺灣青年》，卷5。

¹⁵ 同註13，頁5—10。彭瑞金此語指的是《臺灣》所提倡的白話文運動，他認為「《臺灣青年》雜誌，尚未暇觸及『新文學』的問題，只是就文化自覺開了端而已。」（頁8）

¹⁶ 黃呈聰：〈論普及白話文的新使命〉，原載「漢文之部」，《臺灣》1923年1月號，頁12—25。《中國期刊五十種》，《臺灣》，卷4。

¹⁷ 黃朝琴：〈漢文改革論〉，原載「漢文之部」，《臺灣》1923年1月號，頁25—31。見《中國期刊五十種》，《臺灣》，卷4。

展白話文和新文學的立論基礎，以及其運用的整體文化運動策略。

黃呈聰指出胡適已於四、五年前在中國提倡白話文，如梁啟超、章炳麟等「老漢學家」也已經用白話文著書立說。黃氏認為古典漢文是「貴族的」，屬於「特權階級」；白話文則屬於民眾，是「文化普及的急先鋒」。黃呈聰固然承襲五四白話文運動的話語，例如古典／現代，落後／進步、貴族／民眾等的二元對立辯證模式，但身為臺灣知識分子，他的關懷和理論架構也展現臺灣本島人獨有的眼界和歷史觀：臺灣的祖國是中國，「母子」的「關係情濃」，加上地利之近便，利用淺顯易懂的白話文更容易「吸收他的文化、來助長我們的社會」。臺灣另一個可資借鏡的是日本殖民國，日本的文化根源也是中國，但自明治維新後放棄「古來的陋習吸收歐美的文明、建設現代的文化」，經過五十多年已是舉世公認的強國；而日本自歐戰後一般的文化普及，則得力於「言文一致體」的改革，免除「普通文、白話文、書信文的分別」，減輕了學習的困難。由於民眾知識的普及，「各人很有自決、無論人格上、政治上、經濟上的要求也很增加，人的權利和義務都很明白了。」他認為臺灣公學校固然應該教日本話，也應該用臺灣話來教科學和一般的知識，用中國白話文取代漢文自小學教到六年，以便文化的普及。

至於為何不以臺灣的「白話用漢文」取代中國的白話文？黃呈聰認為臺灣話文「使用的區域太少」，而且「臺灣不是一個獨立的國家，背後沒有一個大勢力的文字來幫助保存我們的文字，不久便就受他方面有勢力的文字來打消我們的文字了」。因此他主張不如研究中國白話文，如此不但把臺灣的範圍「擴大到中國的地方」，也方便到中國行事，有這樣的眼界，「就我們臺灣是孤島，也有了大陸的氣概了！」^⑧ 文學語言的運用攸關認同和民族尊嚴，二、三〇年代的知識分子面對中國、殖民國和本土的認同問題，漢文、中國白話文、

^⑧ 同註^⑥，頁12—25。

臺灣話文的討論浮出檯面並非意外。

黃朝琴的〈漢文改革論〉介紹到中國訪問的「俄國盲詩人愛羅西阿」(Eroshenko; 提倡世界語 Esperanto)，主張簡化漢文，便利學習。黃氏又介紹「漢民族的文化運動」，指出宋衍、譚嗣同、梁啟超等鼓吹製拼音新字，後來編成注音字母。他認為必須要簡化文字，才能達到普及化。^⑯ 他的〈續漢文改革論〉除了繼續鼓吹中國的白話文運動，並指出「臺灣自割給日本以來、一般的讀書人、仍然照著八股作法來教後輩、所以到如今、全島新聞雜誌、社會應酬、無不仍用這種言文不一致的漢文」。^⑰ 更有些自封「新學」的臺灣老派讀書人，知道自己所學漢文不夠專精，所學日文又無把握，「為著欲假作一個的文明人、便馬馬附附的、做出一種的和漢折衷的新式文體」，倒不如改用白話。

黃朝琴認為臺灣話和北京話口音雖不同，「言語的組織大都相同」，學習上有方便之處。而且「做臺灣的人，將來欲做實業諸事、非經過中國不可、所以學中華的國語、實在人人都必要的！」^⑱ 他認為臺灣雖然「做日本的百姓」，不應喪失漢民族的民族性，而漢文是臺灣民族「個性」、「習慣」、「言語」命脈所繫。因此他主張臺灣的公學校不但要保存漢文必修科，而且應該進一步將所教的漢文改為白話文。^⑲ 他說道：「臺灣是臺灣人的臺灣、萬不可以少數的內地〔兒童〕做標準、來犧牲大多數的臺灣兒童」。^⑳ 「內地」指的是殖民國日本。

新典律牽涉到新的語言，白話文的運用曾在二、三〇年代的臺灣掀起熱烈

⑯ 同註⑰，頁25—31。

⑰ 黃朝琴：〈續漢文改革論〉，「漢文之部」，《臺灣》1923年2月號，頁21—28。見《中國期刊五十種》，《臺灣》，卷4。

⑱ 同前註，頁25。

⑲ 同前註，頁26—27。

⑳ 同前註，頁27。

的討論。《臺灣民報》二卷四期有兩篇專論，一是施文杞的〈對於臺灣人做的白話文的我見〉，一是逸民的〈對在臺灣研究白話文的我見〉。²⁴ 施文杞指出《民報》刊登的「臺灣人做的白話文」常有文法錯誤、難以讀懂的地方，用了許多「啦」和泉漳的方言「鳥仔」、「狗仔」等，而且用日本語的名詞如「開催」、「都和」等，經常文言和白話不分。作者主張應該參考中國的白話文，他認為以地方的方言寫作白話文會「鬧笑話」。²⁵ 逸民採取類似的意見，他認為「臺灣的方言」、「昨中國的方言」、「變形的臺灣方言」不但別省人看不懂，連泉漳人都看不懂。作者最後又批判張洪南所著的臺灣話文羅馬拼音法，認為某種程度的漢學根底加上多研究「中國國語」，白話文才能推廣。²⁶

《臺灣民報》有關白話文的辯論並沒有既定的立場，也發表支持臺灣話文的文章。連溫卿的〈將來之臺灣語〉於二卷二十號、二卷二十一號、三卷四號分三次刊完。²⁷ 他主張「臺灣人須要改造我們的臺灣話、以應社會上生活的要求」。²⁸ 他特別指出臺灣語言的流動性，因為「先受了宗教上用羅馬字宣傳的影響……後來受了日本教育的影響，及交通便捷的緣故、臺灣言語每說了一句話便有新名詞在」。且臺灣住民泉、漳、客等發音各異，新名詞的翻譯自然有別，發音未必與中國本土相同。他認為如果要有效的表達思想，應該改良臺灣話，步驟是「第一要考究音韻學以削除假字」、「第二要一個標準的發音」、「第三要立一個文法」。他比較拉丁語系、印度語系、獨逸語系、梵語發音的轉變，最後列表說明臺灣話的動詞、否定詞、疑問詞、人稱代名詞、前置詞、

²⁴ 施文杞：〈對於臺灣人做的白話文的我見〉；逸民：〈對在臺灣研究白話文的我見〉，《臺灣民報》2卷4號（1924年3月11日）。

²⁵ 施文杞：〈對於臺灣人做的白話文的我見〉。

²⁶ 逸民：〈對在臺灣研究白話文的我見〉。

²⁷ 連溫卿：〈將來之臺灣語〉，《臺灣民報》2卷20號、2卷21號、3卷4號（1924年10月11日；10月21日；1925年2月1日）。

²⁸ 連溫卿：〈將來之臺灣語〉，《臺灣民報》2卷21號。

分類語、接尾語、比較級、接續詞等，是系統性的研究。^㉙

由上述可看出二〇年代新文學運動在臺灣發起時，知識分子對「白話文」定義和內涵的關切。張我軍本人寫作固然選擇用北京話文，他認為北京話和臺灣話都是中國方言，都可以是白話文。在〈復鄭軍我書〉一文中他說道：

我們之所謂白話文乃中國之國語文，不僅僅以北京語寫作。這層是臺灣人常常要誤會的，以為白話文就是北京話，其實北京話是國語的一部分、一大部分而已……不僅是北京話寫作的才能叫做白話文。^㉚

他認為「如我們能造出新名詞、新字眼而能通行也可以，何必拘泥官音呢？」^㉛張我軍事實上主張白話文可以運用臺灣語言，但是他認為臺灣語言必須經過改造後，才適合用為白話文。

在〈新文學運動的意義〉一文中，張我軍首先借用胡適的話，說明為什麼要建設白話文，然後闡釋改造臺灣語言的必要。他認為中國人不會說國語的人大都會寫白話文，主因是「各地方言的組織和國語相差不遠，所用的文字又同一樣，不過字音有一點不同罷了，所以念過書的人都會看會寫。」但是臺灣日常所用的話，多半是土話，是「沒有文字的下級話，所以沒有文學的價值」。因此他認為：

我們的新文學運動有帶著改造臺灣言語的使命。我們欲把我們的土話改成合乎文字的合理的語言。我們欲依傍中國的國語來改造臺灣的土語。換句話說，我們欲把臺灣人的話統一於中國語，再換句話說，是用我們現在所用的話改成與中國語合致的……倘能如此，我們的文化就得以不與中國文化分斷，白話文學的基礎又能確立，臺灣的語言又能改造成合理的，這豈不是一舉三四得的嗎？^㉕

㉙ 連溫卿：〈將來之臺灣語〉，《臺灣民報》3卷4號。

㉚ 張我軍：〈復鄭軍我書〉，《臺灣民報》3卷6號（1925年2月21日）。

㉛ 同前註。

㉕ 張我軍：〈新文學運動的意義〉，《臺灣民報》第67號（1925年8月26日）。

臺灣語言是否應「統一於中國語」的說法，牽涉到國家認同和臺灣意識的問題，和個人的意識形態及政治現實息息相關，因此見仁見智，也因時代的不同而會產生解讀上意義的變化。而張我軍主張改良臺灣語言，使其成為適合白話文書寫的語言，這點和連溫卿的觀念是相同的，當年（即使是今天）嘗試把臺灣話融入白話文中的作家，想必也贊同這種想法。二、三〇年代臺灣白話文的多樣性，呈現出作家勇於創新。有張我軍的純粹北京話文，有賴和、楊守愚、蔡秋桐、楊達等人的臺灣話文，也有雜用日語借詞的。運用臺灣話文時，作家的「創意」特別突出。例如賴和以「永過」代替「以前」，楊守愚自創「漸時」（暫時）、卽暗（這麼晚）等辭彙。由於各自有一套用語，就讀者的角度而言，難免產生解讀上的問題。^{③3} 而以臺灣話文寫歌曲、童謡的作家不在少數，成果豐碩，例如楊達等。

作家在臺灣話文創作方面的理論和實踐在三〇年代達到高潮，而臺灣話文的討論又和鄉土文學論爭同時展開，引起極大回響。黃石輝自三〇年八月十六日起在《伍人報》九至十一期陸續發表〈怎樣不提倡鄉土文學〉，^{③4} 郭秋生自一九三一年七月七日起在《臺灣新聞》連載三十三回〈建設臺灣話文一提案〉。^{③5} 一九三一年十二月《南音》創刊後有「臺灣話文討論欄」和「臺灣話文嘗試欄」，^{③6} 其中用意不言自明。這是臺灣文學史上第一次大規模的臺灣話文／鄉土文學論爭，搖指一九七七年的鄉土文學論戰。臺灣話文創作的實驗和「本土化」衍生的錯綜複雜問題，從日據時代到今天仍綿延不絕；無論「本

^{③3} 參考許俊雅：〈呂赫若〉，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編：《民族國家論述——從晚清、五四到日據時代臺灣文學》（臺北：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1995年）。

^{③4} 同註^{③3}，頁31，註^{③30}；陳明柔：《日據時代臺灣知識分子的思想風格及其文學表現之研究》（臺北：淡江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1993年），頁271，註^{③30}，^{③1}。

^{③5} 同註^{③3}，頁31，註^{③1}。

^{③6} 同註^{③3}，頁19。

土」或「鄉土」的內涵、表現形式及抗爭辯證的對象是延續歷史傳承或因時勢而異，在不斷接受外來文化衝擊之下，「本土化」的意識和強烈訴求已成為臺灣文化的特色。

三、國民性與種族階級

上述陳端明、黃呈聰、黃朝琴及張我軍諸人提倡白話文的文章，顯示出日據時代臺灣文學和報刊雜誌內容的一大特色：即臺灣和「內地」、中國之間的政經關係和語文發展、國民性的對比。臺灣知識分子在這方面的關懷並非偶然發生的獨特現象。

國民性的討論在世紀之交是跨國際的核心議題，歐洲、日本、中國的政論家、社會學家、心理學家等，曾對所謂「國民性」(national character)作過廣泛的研究討論。^⑦此類論述蔚為風氣，主要的因素之一是十九世紀末全球的殖民主義達到高峰，民族／國家的形成要素究竟是以血緣、地域或歷史為基礎，文化及國族認同究竟是出自個人意志的「選擇性」活動還是由血緣控制的「決定性」活動，成為普遍的論爭；如前所述，如何農、巴黑斯等，在這方面都有專論。^⑧國民性的討論更引發種族階級理論的產生。這一類理論把不同民族或人種分類成不同的種族階級(racial scale)，因而有高等種族與次等、劣等種族之分，著名的理論家如呂滂(Gustave le Bon, 1841–1931)就把人種區別如下：(一)原始種族；(二)劣等種族，即黑種人；(三)一般種族，如中、日、蒙古、閃米族；(四)高等種族，即印歐民族，而其中日耳曼民族和安格魯撒克森民

⑦ 最先提出 national character 這個概念的是休姆(Hume) CF: Henry Louis Gates, Jr. ed., "Race," Writing, and Difference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85, 1986), p. 10.

⑧ 同註②。

族的優勢取代了拉丁民族。^{③9} 這類理論和體質人類學理論密不可分，在二十世紀上半葉造成極大影響，成為殖民主義和種族迫害的理論依據。

同時期日本在人類學、人種學方面的研究也十分興盛。張我軍翻譯的《人類學泛論》（1929）作者西村真次在發表此書之前，曾出版過《文化人類學》及《體質人類學》兩本著作。^{④0} 大和民族的驕傲自信在日本成為一種意識形態（ideology），是支持海外殖民的理論基礎。對日本而言，大和民族當然優於朝鮮、臺灣、中國等民族，因此大和民族發展海外殖民，「教化」亞洲各族是理所當然的；而日本在亞洲的擴張更可限制西方殖民勢力的發展，確保亞太地區東西方勢力的均衡。^{④1} 日本的殖民政策因此是種族階級論的產物：一方面恐懼西方（優等）民族的入侵，一方面企圖掌握亞洲「劣等民族」以制衡西方。一八九四到九五年甲午戰爭期間，日本的報章雜誌不斷詆毀「支那人」的怯懦和道德淪喪，把這次戰爭描寫成「文明與野蠻」之戰；中國是文明的敵人，攻打中國是「正義之戰」。^{④2} 到一九三〇年代，日本的軍國主義者還散發〈告全日本民族書〉這樣的傳單，指出「日本的使命是散布和榮耀帝國的精神，以達於四海。」^{④3}

^{③9} Gustave le Bon, *La psychologie des foules*, 47th edition (Paris: Presses universitaires de France, 1939). 孫隆基對此有詳細的討論，參考 Lung-kee Sun, "Social Psychology in the Late Qing Period," in *Modem China*, no. 3 vol. 18, pp. 235–262; 楊澤：〈邊緣的抵抗——試論魯迅的現代性與否定性〉，《民族國家論述——從晚清、五四到日據時代臺灣文學》。

^{④0} [日本] 西村真次著，張我軍譯：《人類學泛論》（上海：神州國光社，1934年）。

^{④1} 參考《日本的現代神話：明治時期的意識形態》；Carol Gluck, *Japan's Modern Myths; Ideology in the Late Meiji Period*(Princeton, N. 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85), pp. 127–132.

^{④2} 同前註，頁135—138。

^{④3} 參考《菊花與劍》；Ruth Benedict, *The Chrysanthemum and the Sword: Patterns of Japanese Culture*, 1946 (Cleveland: Meridian Books, 1967), p. 23.

《臺灣青年》常有日本學者文章討論國民性問題。一九二一年十一月號有一篇早稻田大學教授崎作三郎的〈日本國民性與臺灣統治策〉。文中指出日本國民性的長處是「受地勢氣候食物等之影響。性殊恬淡。應止即止毫無固執」；缺陷則是「日本人殊不知中國人之慢慢的主義。」因此他主張「對臺灣朝鮮統治策（殊如總督府對生蕃）……欲唱討伐莫若懷柔。藉時之功緩進與彼均分利益。」他主張內地人與臺灣人「雜婚」，敦促日人一如對沖繩人一般，對臺灣朝鮮人亦要有「雅量」，並鼓勵臺灣人「持堅忍不拔之精神，正正堂堂而奮鬥之。」^{④4}此文固然對臺灣懷抱同情，日本人自居殖民國高等國民的心態表露無遺。這篇文章反映出十九世紀末到二〇年代在日本風行的國民性論述和殖民政策的密切關係。

國民性的討論在中國同時期也相當盛行，有關國民性的文章可說是梁啟超《新民叢報》的主力之一。「新民說」開宗明義便指出「凡一國能立於世界，必有其國民獨具之特質」，^{④5}目的是說明，欲新中國不能不新中國之國民性。鼓吹改造國民性以建立新中國的文論在《新民叢報》中俯拾皆是，往往引用西方理論卻別有所指。例如梁啟勤的〈國民心理學〉介紹法國呂滂（Gustave le Bon）於普法戰後發展出的國民心理學（La Psychologie des peuples）理論。呂滂的用意是警告政治家必須了解各民族的個性差異，以便掌握甚至控制羣眾，免得民主淪為如同法國大革命時期的暴民政治。^{④6}但梁啟勤的〈國民心理學〉目的卻是要改造中國人的好逸惡勞等「劣等」國民性，以使中國搖身一變，由弱轉強。^{④7}當然這主要是晚清以來文人的「新中國情結」在作祟。日據

^{④4} [日本] 崎作三郎：〈日本國民性與臺灣統治策〉，《臺灣青年》3卷5號（1921年11月），頁24—28。

^{④5} 中國之新民：〈新民說一〉，《新民叢報》1902年2月8日，頁1—10。

^{④6} Gustave le Bon, *La Psychologie des peuples*.

^{④7} 梁啟勤：〈國民心理學與教育的關係〉，《新民叢報》25號（1903年2月11日），頁49—57。

時代的臺灣刊物對國民性的討論固然受到日本和中國影響，卻有其獨特的邏輯和用意。「臺灣人」、「內地人」、「中國人」等字眼的反覆出現，反映出種族階級、認同問題和民族尊嚴的交錯情結。

一九二一年四月蔡培火的〈漢族之固有性〉（《臺灣青年》2卷3號）說明寫作此文的動機是因造訪東京的「內地篤志家」而起。日本主人以朝鮮與臺灣兩殖民地比較，聲稱「日鮮兩族」之間的「乖離」是因兩族「不相理解」；作者乃居住臺灣、入籍日本之「漢族之裔」，因此主人要求作者說明漢族「所有之良風者何、其優秀之固有性者何、又曰其所應盡之使命者何」。作者於是指出漢族之「固有性」為「愛和平、尊祖先、重質實、善忍耐」，並逐段分析。

〈漢族之固有性〉全文最重要的觀點，是企圖打破種族階級(racial scale)的陷阱。他先區別種族性格或國民性之「先天性」及「後天性」，「先天之性、則為人類所共通、分毫不能移者、如男女之性然」；後天之性則因時勢環境而變遷，「具有共通之歷史者、其後天性中、必具有共通點也明矣、是謂之民族性、今云漢之固有性、即指漢族固有後天之民族性也。」⁴⁸ 蔡培火特別聲明，他所指出的漢族性格無所謂「優劣」，優劣之別全看時代背景而定；如果是「弱肉強食武力萬能之世」，漢人必敗，如果是「人道主義之時代」，漢族「正堪為世界之擇民歟」。他認為漢族須要加強的是革新進取的精神，同時必要有「情的教養」、「美的生活」。⁴⁹ 蔡培火以日本殖民地的漢族後裔身份，指出在「弱肉強食」之世漢人必敗，當然別有所指。

醒民的〈提倡要求機會均等〉（《臺灣》，1923年2月號）亦對種族階級說提出質疑。他首先提出盧梭的名言「人之生也皆平等」，認為優秀劣等的差

⁴⁸ 蔡培火：〈漢族之固有性〉，《臺灣青年》2卷3號（1921年4月），頁34—39。

⁴⁹ 同前註，頁37—38。「情的教養」、「美的生活」是五四時代流行的改造國民性概念。例如蔡元培、張競生等人均有提倡美育和情感教育之說。

別是其間「機會不均等」所造成的，例如政治、經濟、教育上的不均等。在政治方面，他認為臺灣人三百多年間缺乏「政治的訓練」，是政治現實造成的；「臺灣人沒有政治的能力」的說法值得商榷，若是給臺灣人均等的機會，「未必做不來」。作者鼓勵同胞繼續為臺灣議會請命。經濟方面，他指出殖民國對殖民地的剝削，使得臺灣的經濟得不到均等發展的機會。在教育上他指出臺灣在東京留學的青年「比較日本的學生成績不劣、又更有一出頭地」，因此他要求給與臺灣人和日本人均等的機會，公學校的教科不應比小學校較低。這篇〈提倡要求機會均等〉是殖民統治下的臺灣人對種族階級論直接的挑戰。^④

日據時代文學作品也經常反映對這個議題的關懷。《臺灣文學叢書》第一號有署名「鷗」的短篇小說〈可怕的沈默〉（1922年4月6日），描寫東京街頭一名車夫鞭打拖車的老馬，兩名臺灣留學生目擊後，其中一人指出這情景像家鄉「巡警牽犯人」，兩人開始展開辯論，討論種族的差異和國民性問題。臺灣人、日本人、東洋人、西洋人，是否應有差別待遇？白種人、有色人種，有色人種中又分漢民族、大和民族，這是「地理上、歷史上、自然必到的結果」？「臺灣人第一也是應該要先打算臺灣的問題」，還是「這是個人類全體的問題」？文中涉及進化論、生滅競爭的討論，可見作者對日本和中國的種族論述、國民性論述並不陌生。中國這類論述因列強欺凌而產生，日據時代臺灣知識分子因承受殖民統治的不平等待遇也思考這個問題，實有以也。^⑤

對臺灣知識分子而言，種族階級說是種族歧視的陷阱，他們一方面參與種族論述，致力於打破種族階級說的迷思，一方面企圖以「重建歷史」的論述積極建立民族的尊嚴。

④ 醒民：〈提倡要求機會均等〉，《臺灣》1923年2月號，頁1—8。

⑤ 參考陳萬益：〈于無聲處聽驚雷——析論臺灣小說第一篇《可怕的沈默》，附錄〉，《民族國家論述》，頁333—336；彭小妍：〈導言〉，《民族國家論述》，頁1—8。

四、重建歷史與鄉土書寫

「重建歷史」的主題顯示臺灣報章雜誌文學的種族論述所獨有的辯證模式。一九二一年一月《臺灣青年》有李黃海的〈臺灣之沿革與臺灣人之可敬〉，藉「重建歷史」建立臺灣人的尊嚴。文中首先探討中國古籍中「臺灣」名稱由來，指出臺灣數百年來的移民史和被殖民經歷，臺灣人筚路櫻艤以啓山林的艱困過程。「內與生蕃爭存亡。外與荷蘭西班牙諸國人前後相持。至於數年之久。始得賴以存立。」（當然，作者以漢族本位出發，並未意識到從中國移民來的漢族對「生蕃」而言，也是「侵略者」的事實）。作者感念鄭成功在臺灣的建設，但指出出清廷「治臺之官惡劣」，使得臺灣人「因迫壓而生反動」。最後說道：「臺灣一島。三百年來。與諸國之間。極有關係。最初如荷蘭如西班牙。其後如中國如日本」。

〈臺灣之沿革與臺灣人之可敬〉一文作者將中國與其他殖民國並列，與「臺灣一島」對立，凸顯他在認同問題上的立場。^{⑤2}臺灣知識分子對殖民史的探討不遺餘力，黃天民的〈近世殖民史概要〉開宗明義便說明探討各國殖民史的目的，是「俾我臺人得以了解臺灣今日之地位」。全文由一九二一年八月至十一月在《臺灣青年》三卷二號至三卷五號分三部分刊完（第3號、第4號重複刊登第2部分）。作者探討亞洲、美洲、非洲、歐洲各國的殖民歷史，分析國際殖民政治的權力較勁始末。^{⑤3}作者以殖民地一介知識分子，無力扭轉局勢，只能正視現實，從世界殖民史了解本身的處境。書寫歷史成為掌握、傳播「知識」的途徑。

^{⑤2} 李黃海：〈臺灣之沿革與臺灣人之可敬〉，《臺灣青年》2卷1號（1921年1月），頁4—8。

^{⑤3} 黃天民：〈近世殖民史概要〉，《臺灣青年》3卷2號、3號、4號、5號（1921年8月—11月）。

張我軍的「重建歷史」意識在他的鄉土書寫篇章中浮現。他的國家認同和鄉土情懷，是時代和個人際遇的產物。他一九二一年十九歲時，第一次渡海到廈門，「接受祖國『五四』新文學運動薰陶」，⁵⁴ 以後即往返於臺灣大陸之間。一九二六年六月他再度到北京後，便在中國求學、教書、譯作，一直到一九四六年才又回臺定居，至一九五五年辭世為止。⁵⁵ 他在一九二六年初的〈南遊印象記〉中說道，「我對於漂泊他鄉這件事，恆感著很大的興味，所以就是蟄居故鄉之日，也時景慕異鄉，幻想一種異鄉的情緒。」⁵⁶ 板橋是他的故鄉，北京應該是第二故鄉吧。

日據時代臺灣知識分子曾旅居中國、日本、歐美等異地者，不知凡幾。一九一八年東京臺灣留學生成立的「啟發會」於一九二〇年發展為「臺灣新民會」後，會員由二十人左右增至一百餘人，以林獻堂為首，著名人物例如林呈祿、蔡培火、黃朝琴、陳忻、吳三連、王敏川等均在名冊上。⁵⁷ 另有「東京臺灣青年會」（1915年，原名為「高砂青年會」，於1920年發刊機關雜誌《臺灣青年》）、「臺灣青年會社會科學研究部」（1926）、「東京臺灣學術研究會」（1928）、「臺灣左翼文化聯盟」（1930）等組織，為數可觀。⁵⁸ 這些「啓蒙運動」社團，宗旨是「順應世界民族自決潮流所趨，志在甦醒臺灣人的民族意識，提昇鍛鍊民族的情操和智能，以反抗臺灣總督府的專制統治。」⁵⁹ 一九二九年東京臺灣學術研究會和東京臺灣青年會的聯合「宣言」甚至呼籲「臺灣獨

⁵⁴ 秦賢次：〈張我軍年表〉，《張我軍評論集》（臺北：臺北縣立文化中心，1993年）。

⁵⁵ 張我軍的生平事跡可參考秦賢次：〈臺灣新文學運動的奠基者——張我軍〉，同註①，頁33—56。

⁵⁶ 張我軍：〈南遊印象記〉，《臺灣民報》90—96號（1926年2—3月）。

⁵⁷ 《臺灣總督府警察沿革誌》，第2編，中卷，頁24—36。見王乃信等譯：《臺灣社會運動史》，卷1，頁20—37。

⁵⁸ 《臺灣總督府警察沿革誌》，第2編，中卷，頁37—68。見王乃信等譯：《臺灣社會運動史》，卷1，頁38—81。

⁵⁹ 同註⑩，頁14。

立萬歲！」^{⑥0}二〇年代遊學中國大陸的臺灣青年在上海、北京、廈門、南京、廣東等地都有青年會或同志會，人數由二十至五十餘人不等，人數最眾的可能是「廈門尚志社」（1923年7月留學廈門的臺灣學生總數高達195名）。在中國的臺灣留學生社團和日本的臺灣學生社團一樣，懷抱類似的宗旨。^{⑥1}這些青年留學生雖遠遊他鄉，仍心繫臺灣。

張我軍是當年漂泊異鄉的臺灣遊子之一，長年羈留北京後一九二四年回鄉，對故鄉忽焉有新體認。〈南遊印象記〉中他承認「四、五年來，南船北馬，總不下萬里。但是這萬里之路，統是在島外跋涉的，至若島內呢？諸位請勿笑，我活了二十幾年，只北至小基隆，南至新竹而已。」這篇遊記描寫他因為得到《民報》的免費車票，決心一遊南臺灣的經過。這次南遊在火車上看見大海，又興起他「乘長風破萬里浪，跳出臺灣，到海的彼方去」的慾望，但幾天行程下來，卻是他的發現臺灣之旅。大甲溪南北天候的差異，八卦山的歷史，臺南的「中古式」風味，在在讓他神往，而最振動他的是古蹟與歷史的關連。看見安平古堡，他說道：「看了一片蒼古頽然的古城堡，以及穿著窟窿的傾頽的古牆，立刻使我聯想到數百年前荷蘭人的故事。」拜訪開元寺， he 說道：「此刻又訪到我們臺灣人的開基祖鄭成功之廟。荷蘭人正和鄭國姓的兵馬在我腦海中打起仗來了。」^{⑥2}由發現鄉土到歷史的追溯，應該是許多性喜（或被迫）漂泊的人的共同經驗。

對日戰爭結束後，張我軍於一九四六年回到臺灣定居。一九四八、四九年他主編《臺灣茶葉》季刊，在第一期上發表〈採茶風景偶寫〉，^{⑥3}第二期上發

^{⑥0} 見王乃信等譯：《臺灣社會運動史》，卷1，頁59。

^{⑥1} 《臺灣總督府警察沿革誌》，第2編，中卷，頁69—137。見王乃信等譯：《臺灣社會運動史》，卷1，頁62—81。

^{⑥2} 同註^{⑥0}。

^{⑥3} 張我軍：〈採茶風景偶寫〉，《臺灣茶葉》第1期（1948年6月3日）。

表《山歌十首》、^⑯〈在臺島西北角看採茶比賽後記〉，^⑰第三期上發表《埔里之行》，^⑱這些篇章都是清新可人的鄉土書寫。〈山歌十首〉中他一開始即寫道：

話說那一年老童生逃出了日本治下的老家臺灣，遠遠到了北方故鄉之地，住了二十有餘年之後，回到了光復不久的故土一看，真是一草一木都覺得可愛可親！連他過去以為是極鄙俚的「歌仔戲」，聽起來也覺得新鮮有味……。^⑲

聽膩了歌仔戲以後，他南遊臺中時，無意間發現了客家山歌之美。這篇〈山歌十首〉花了許多篇幅解說歌謠中客語辭彙的含義，例如「愛」是「要」、「窗門」是「窗戶」等。在臺灣各族羣意識高張、紛紛探討或「重建」族羣史的今天，讀到這篇寫於四〇年代末的〈山歌十首〉，猶覺饒富意義。

〈採茶風景偶寫〉記錄下臺灣採茶風俗的今昔之比，作者最難忘懷的是採茶男女互相挑逗的歌聲。生動地描寫了記憶中採茶歌的情境後，作者提醒自己，「但是三十年前僅僅看過一次而印在心坎中的記憶，究有百分之幾的現實性，我自己也不敢擔保。或者大部分是耳聞而來的資料，經過長期間的整理，而且加以想像化而成的也說不定。」^⑳但他遠離家鄉二十年後重遊茶園，看見的景緻只是「幾個老老小小的婦女」為生活勞碌而已。他大失所望，理解到「鄉愁」可能替記憶蒙上了「神秘羅曼絲」的色彩。茶園主人卻說這種舊時情景要在深山裏沒有新式製茶工廠的地方才可能找到。所以也許是「記憶」、「想像」中的「鄉土」才能恆久不變，反而比現實中的鄉土更「真實」。在歷史變遷、政治經濟轉型等錯綜複雜衝激之下，鄉土的再現須要強烈的意識來

⑯ 張我軍：〈山歌十首〉，《臺灣茶葉》第2期（1948年10月1日）。

⑰ 張我軍：〈在臺島西北角看採茶比賽後記〉，《臺灣茶葉》第2期（1948年10月1日）。

⑱ 張我軍：〈埔里之行〉，《臺灣茶葉》第3期（1949年1月1日）。

⑲ 同註⑯。

⑳ 同註⑯。

「重新建構」。企圖重建鄉土，系統化的大量宣導、書寫是重要的策略。

漂泊他鄉後發現鄉土、緬懷歷史，從而珍惜鄉土。這是許多自認為身處「邊緣」、嚮往「中心」文化的人所可能重複的經驗。某一時期「中心」（他鄉）的召喚難以抵擋，另一時期「邊緣」（故鄉）的牽引千絲萬縷；不斷在「中心」與「邊緣」間徘徊掙扎，也許是流連於他鄉與故鄉間的人共同的體驗。「漂泊他鄉」或「流落異鄉」（Diaspora）描寫猶太人自巴勒斯坦放逐後的心態。這個字眼可用來形容舉世歷來所有移民他鄉的族羣的共同經驗。地理上和精神上的遷徙，無論自願或被迫，都可能導致適應、懷舊、族羣文化斷層移植的焦慮和危機感（或享有更開闊的「解放」空間？）^{⑥9}張我軍同時代的臺灣知識分子，無論是實質上的漂泊他鄉或精神上的「景慕異鄉」，都面對類似的焦慮（或解放）。常年漂泊的遊子或景慕異鄉的人，到生命轉機時刻經常會回歸鄉土、肯定鄉土，進而意識到重建歷史、重建鄉土的迫切及認同的危機。張我軍也不例外。

由於血緣、歷史、文化的交集，日據時代臺灣知識分子的中國情懷和臺灣情懷錯綜複雜。《臺灣民報》三卷一期黃呈聰的〈應該著創設臺灣特種的文化〉就是針對殖民政府的同化政策，主張臺灣應發展不同於日本、中國和西洋的文化特色。他指出：

凡文化是要創造、模仿、或將模仿來改造……文化若接觸異種的文化便會受刺戟感化、其理性常常要求比自己向來的文化更好的……能創造建設特種的文化始能發揮臺灣的特性、促進社會的文化向上、此種文化的建設是要大家努力、如不這樣努力、只憑著東西各種的文化所翻弄、或有傾於中國、或有傾於日本、或有傾於西洋、為二重生活或三重生活、

^{⑥9} 見彭小妍：〈族羣書寫與民族／國家——論原住民文學〉，《當代》98期（1995年6月），頁48—63。Cf. Meyer Reinhold, *Diaspora, the Jews among the Greeks and Romans* (Sarasota, Fla.: Stevens, 1983).

這是無利益的。⑦

「為二重生活或三重生活」是現代人不可避免的「命運」，還是「誘惑」？

「臺灣特種的文化」面貌應該如何？到今天臺灣民眾、知識分子和主政者仍然摸索試探，企圖建構臺灣的獨特文化。數百年來由於歷史和政治的特殊情境，臺灣文化的駁雜多樣已是事實，而臺灣文化的「建構」也因政治現實而動見觀瞻，一直是敏感議題。文化的形成受到歷史、政治環境所影響，也許是「無意識」、被動的狀態，但建構文化就是出於有心人意識、積極主導的活動。⑧ 在整體建構臺灣文學、文化聲浪的同時，尊重個別差異和獨創性，開創多元、包容的發展空間，是每個個體都應思考的議題。

⑦ 黃呈聰：〈應該著創設臺灣特種的文化〉，《臺灣民報》3卷1期(1925年1月1日)。

⑧ 參考註②及本文起首時有關民族／國家形成要素的部分。

文學典律、種族階級與鄉土書寫 ——張我軍與臺灣新文學的起源

彭 小 妍

提 要

一九二〇年代張我軍在《臺灣民報》提倡新文學，對日本殖民統治者所認可的舊文學典律直接挑戰。

新典律牽涉到建立新的文學語言，二、三〇年代臺灣知識分子曾廣泛討論所謂「白話文」的內涵和定義：例如，北京話文究竟是白話文的代詞，抑僅是白話文的一部分？臺灣話有音無字，是否能改造臺灣話使其適合寫作白話文？張我軍的意見和連文卿類似：由於交通便利、東西文化交互影響日深，臺灣話和其他語言一樣具有流動性，如果能自創新詞、新語，白話文「何必拘泥於官音」？三〇年代前後臺灣作家的創作語言趨向多元化，如張我軍的北京話文；呂赫若、楊逵等的臺灣話文；還有善用日語借詞者。駭雜多樣的創作語言呈現出作家勇於創新。

日據時代臺灣作家為了向殖民統治階級挑戰，除了建立新文學典律以外，也積極參與種族階級（racial scale）論述。世紀之交種族階級論在歐洲、日本均極盛行，種族階級論成為推廣海外殖民統治的理論依據。對日本人而言，開化亞洲其他「劣等」民族乃「正義之戰」，可以制衡歐洲「優等」民族的海外擴張。中國學者強調改善中國人的「劣等」國民性，以期搖身一變成爲強國。

臺灣知識分子則企圖打破種族階級論的迷思，認為只要教育和經濟機會均等，臺灣人和日本人一樣可以表現優異，無所謂「優等」、「劣等」民族。

二、三〇年代的臺灣話文論爭、種族階級論及鄉土文學論爭顯現出「臺灣意識」浮出檯面。臺灣的「特種文化」在日據時代是核心議題之一，到今天「本土化」的議論仍甚囂塵上。應如何建構臺灣的「特種文化」？似乎是歷久彌新的課題。

Literary Canon, Racial Scale, and Writing the Homeland: Zhang Wuojun and the Origins of Taiwan Vernacular Literature

Peng Hsiao-yen

During the 1920s Zhang Wuojun advocated the vernacular literature movement in *Taiwan People's Journal* (Taiwan minbao) as a direct challenge to the canon of classical literature embraced by the Japanese colonizers.

A new canon involves the establishment of a new literary language. During the 20s and 30s Taiwan intellectuals discussed in depth the content and definition of the so-called "vernacular": Is Pekinese the substitute for the vernacular, or simply part of the vernacular? With no written language, can Taiwanese be reformed and become suitable for writing? Zhang Wuojun held the same view as did Lian Wenqing: because of the convenience of travel and the influence of Western culture on Eastern culture and vice versa, Taiwanese is in a state of flux like other languages. If new words and new expressions are created every day, "why should we confine ourselves to the official language?" Since the 20s Taiwan writers during the Japanese occupation were liberal in choosing their creative language. For instance, Zhang

Wuojun used Pekinese; Lü Heruo and Yang Kui used Taiwanese; some were good at adapting Japanese expressions. The diversity of creative language reflected the writers' audacity in attempting the new.

Besides establishing the canon of vernacular literature, Taiwan writers actively participated in the discourse of racial scale as a means of protest against the colonizers during the Japanese occupation. At the turn of the century theories of racial scale were popular in both Europe and Japan and became the basis of overseas colonization. For Japan, it was a "war of justice" to civilize other "inferior" nations in Asia in order to balance the overseas expansion of the "superior" nations in Europe. Chinese scholars emphasized the improvement of the "inferior" national character of the Chinese people, hoping that as a result China would become a strong nation. On the other hand, Taiwan intellectuals tried to offset the myth of racial scale. They believed that with equal opportunity for education and financial advantages, Taiwanese as well as Japanese could equally excel, and that there were no "superior" or "inferior" peoples.

The Taiwanese and vernacular controversy, the racial scale discourse, and the "literature of the homeland" (*xiangtu wenxue*) debate during the 20s and 30s clearly indicated the surfacing of "Taiwan consciousness" into the mainstream. The "uniqueness" of Taiwan culture used to be one of the core issues during the Japanese occupation, as "writing the homeland" is today. How to construct the "uniqueness" of Taiwan culture seems to be an everlasting question.

Keywords: *literary canon* *racial scale* *writing the homeland*
proletarian art *littérature coloniale* *national character*